附件

温州市社会科学普及基地申报表

申报单位（盖章）:

申报基地名称:

申报单位负责人（签字）:

申报单位联系人:

联系电话及传真:

联系地址及邮编:

填表日期:

推荐单位（盖章）:

推荐单位联系人:

推荐单位联系人电话:

温州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二○二四年制

填 写 说 明

1、应严格按规定的格式、栏目及所列标题如实、认真填写。

2、应严格按规定格式打印，大小为A4复印纸，左侧装订成册。表内文字统一用5号宋体。

3、在相应的选项内划“√”，有些选项可多选。

4、“申报基地名称”是指申报单位内具有社科普及功能的场所。“申报基地名称”也可以与“申报单位名称”相同。

5、申报单位应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，审核后，单位负责人签字，加盖单位公章后报出。

6、具有资格的推荐单位应写明推荐理由和意见，负责人签字，加盖公章后报出。

7、申报表中要求另行提供的文字性说明材料应与申报表一并装订。

|  |
| --- |
| 一、基本信息 |
| 申报单位名称 |  |
| 申报基地名称 |  |
| 上级主管单位名称 |  |
| 通信地址 |  |
| 法人代表姓名 |  | 电话 |  |
| 传真 |  | 邮政编码 |  |
| 电子邮件 |  |
| 申报单位或依托单位是否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：□具有 □不具有 |
| 二、单位类型□文化事业场馆（包括图书馆、博物馆、纪念馆等）□历史、文化景区□教育场所(包括大中小学校，大、中专院校，职业院校，培训基地等)□新闻、出版发行单位□社会科学研究机构□其他有条件向公众开展社会科学普及宣传、教育的企事业单位和机构（请说明）说明： |
| 三、社科普及工作制度、规划或计划□每年有 □有时有 □无 |
| 四、社科普及场所面积 □150-300平方米以上 □300平方米以上 |
| 五、电教设备□无 □有。有哪些，请说明。说明： |
| 六、社科普及活动经费 万元/年 |
| 七、从事科普工作的人员专职 名， 兼职 名 |
| 八、科普资料及制品（如图书、光盘等）□无 □有。如有，请作为附件材料一同报送。 |
| 九、科普工作获嘉奖情况□无 □有。如有，请说明。说明： |
| 十、近三年来已开展的社科普及活动主要内容及规模、创新及特色。 |
| 十一、单位意见负责人（签字） 单位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
| 十二、推荐单位意见负责人（签字） 单位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
| 十三、市社科联审查意见负责人（签字） 单位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